

# 高新区53336智能感知前端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 招标公告

公告发布日期：	2023/12/08 16:15:39		
项目名称：	高新区53336智能感知前端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高新区全域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出资比例：	财政100%
招标工程类型：	工业和信息化工程-通信工程-工程总承包	工程类别：	I类工程
本项目总投资额：	220000000元	工程造价：	21344576元
结构形式：	其他	工程规模：	/
计划文号：	青高新经发〔2023〕87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设单位：	青岛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建设单位联系人：	苏传根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0532-66578060
代建单位：			
代建单位联系人：		代建单位联系电话：	
招标单位：	青岛市公安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招标单位地址：	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69号
招标单位联系人：	苏传根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	0532-66578060
招标代理单位：	山东绿山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人：	耿辉	招标代理单位联系电话：	13780653501
项目统一代码（编码）：		房地产权人：	
房地产权证证号：		招标代理资格：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包括：普通视频监控系統、智能感知前端系統、AR高点监控系统、热点采集系統、卡口系統、移动视频系統等。

招标内容：设计招标内容：包含本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后续服务；

施工招标内容：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缺陷责任期保修。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施工部分最高 投标限价(元)	设计部分最高 投标限价(元)	采购部分最高 投标限价(元)	BIM部分最高 投标限价(元)	勘察部分最高 投标限价(元)	其他部分最高 投标限价(元)
不分 标段	/	高新区53336智能感知前端建设 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	20637582	706994	无	无	无	无

## 二、投标企业资质要求

-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 应满足以下设计资质和施工资质要求：2.1设计资质：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或具有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甲级资质；2.2施工资质：要求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 施工投标人须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三、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及项目负责人要求

-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具有的条件:1.1 应为投标人在职人员，取得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或电子信息、电气、自动化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设备工程师、机电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或者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1.2 熟悉工程技术和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知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1.3 具有较强组织协调能力和良好的职业道德；1.4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 项目设计负责人要求：应为投标人在职人员，取得相应工程设计类注册执业资格或电子信息、电气、自动化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 项目施工负责人要求：应为本单位正式在职人员，具有机电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
-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以兼任设计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负责人，但设计项目负责人与施工项目负责人不得互相兼任。

## 四、联合体投标要求

-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家数不得超过2家；
-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其中联合体中负责设计的设计成员方应满足上述“二、投标企业资质要求”中第1条、第2.1款、第4条，及“三、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及项目负责人要求”中第2条和第4条要求；联合体中负责施工的的成员方应满足上述“二、投标企业资质要求”中第1条、第2.2款、第3条、第4条，及“三、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及项目负责人要求”中第3条和第4条要求；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应满足上述“三、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及项目负责人要求”中第1条、第4条的要求。
- 联合体投标人应具有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明确联合体主投标人和各成员方的工作范围、权利和义务。
- 联合体的各方(包括联合体各方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再以单独名义或参加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五、投标标段要求

本工程不分标段。

## 六、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

有限数量制，合格投标人在7家（含7家）以下时，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人超过7家时，招标人可按资格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7家（第7家得分相同时均选

取) 投标人参加投标。

## 七、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 八、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1. 投标人参加投标无须具备同类工程经验。
2. 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参加资格预审会或开标会时，应提供同类工程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打分或商务标书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3. 同类工程界定：设计：自2020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设计费100万以上的智能化相关项目\*\*；施工：自2020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合同额1900万元及以上的智能化相关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自2020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合同额1900万元及以上的智能化相关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 九、招标文件的获取

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 十、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地点: 青岛高新区政务服务大厅三楼（静园路8号）第二开标室  
【第二开标室】

投标截止时  
间、开标时间: 2023-12-29 09:30

## 十二、其他

1. 本工程无保密内容。
2. 异议受理联系人：苏传根，联系电话：0532-66578060，邮箱：13969671151@163.com，传真：/，地址：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69号
3. 投诉举报电话：0532-68686166 地址：青岛市高新区智力岛路1号创业大厦A座21楼
4. 网上技术支持电话：0532-85871505
5. 上一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一年的1月1日，上两年是指从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前两年的1月1日，以此类推。

备注：具体开标时间及场地安排可能会因项目的补充、澄清、暂停等情况发生变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公布的本项目日程安排。